

公司代码：603186

公司简称：华正新材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正新材	60318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新强	谢飞
电话	0571-88650709	0571-88650709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2号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2号
电子信箱	hzxc@hzcccl.com	hzxc@hzccc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27,820,015.02	1,383,814,105.41	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5,507,541.99	543,095,452.38	5.9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4,808.76	46,423,973.43	不适用
营业收入	736,292,072.47	513,388,756.98	4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14,589.61	41,797,438.98	2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445,665.44	39,484,895.62	22.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6	11.67	减少2.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3	-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3	-6.9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03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01	55,633,237	55,633,237	无	0
钱海平	境内自然人	10.05	13,000,000	13,000,000	质押	36,500,000
杭州恒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	5,007,637	5,007,637	无	0
杭州畅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5	2,000,000	2,000,000	无	0
姚建忠	境内自然人	1.44	1,858,103	1,858,103	无	0
郭江程	境内自	1.20	1,556,481	1,556,481	无	0

	然人					
李东璘	境内自然人	1.17	1,515,157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1,499,94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1,350,000	0	无	0
姚建建	境内自然人	1.03	1,333,006	1,333,006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年上半年，国内经济继续在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新发展理念正在逐步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整体呈现趋稳态势。但房地产、企业和家庭债务、消费、投资、外贸等各方面以及资本市场依然存在不容忽视的风险点，触底反弹的基础并不牢固，经济继续下滑的可能性仍然存在。

覆铜板行业方面，4G/5G通信升级、物联网、自动驾驶、人工智能、大数据交换等智能化浪潮的兴起，引领了市场对高性能材料的需求，也带来了行业整合升级的发展契机。尤其是5G通讯时代即将到来，以及传统汽车行业正在向智能化、电动化等方向转型的发展趋势，势必要求覆铜板产品趋于高端化、功能化，将带动市场对高频及高速覆铜板的需求，对生产工艺精细化、品

质高精度控制、原物料供应链紧密协同合作及制造服务化的实现提出了更大的要求。面对市场的机遇与挑战，公司不断完善供应链的战略合作管理体系，以有效应对上游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与压力；同时公司在稳固战略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潜在的优质客户，为后续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市场基础和客户保障。公司自 2016 年开始在青山湖科技城投资建设的“年产 450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高密度及多层印制电路用覆铜板项目”将进一步实现智能化生产制造和产品结构升级，全面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地位。中国覆铜板产业正逐步扩大全球市场占有率，公司亦已积极推进布局国际销售团队及营销渠道，努力提升海外市场比重。

热塑性蜂窝材料行业方面，在环保、节能减排的大趋势下，热塑性蜂窝板作为一种新型的轻质高强复合材料，以其轻质高强、绿色环保、节能、可再生利用等优质性能被广泛应用于汽车、列车、游艇、移动建筑、军工等领域。中国制造“2025”提出将节能、轻量化作为汽车产业重点发展方向之一，特别是电动物流车对轻量化箱体需求的提升，推动了蜂窝板市场的快速发展。面对市场需求的增加，公司在开拓市场的同时，注重内部产能与品质的提升，以应对外部竞争格局的变化，确保国内外客户群体的扩展与稳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聚材料自 2016 年开始投资建设的“新增年产 200 万平方米蜂窝复合板项目”将进一步保障公司在这一领域的竞争力。

另外，随着新能源汽车的爆发式增长，带动了汽车控制系统及动力锂电池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面对巨大的市场前景和需求空间，公司努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中的母排产品应用；同时公司也开始涉足锂电池行业，培育了锂离子电池铝塑膜项目，以完善、拓宽公司的主营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2017 年上半年，借助行业调整及上市契机，公司持续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提升决策效率，利用市场影响力提升品牌知名度，加快新基地建设，为公司后续发展打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开展了如下工作：

1、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强化监督机制

持续梳理公司各项制度，加强审计、监督职能，通过跨部门成立的各决策小组，提高信息透明度，确保公司合规运作。

2、提升市场品牌形象，调整客户结构

利用上市及行业调整契机，不断开发优质客户，与行业知名企业加强、扩大合作力度；同时加大研发投入，贴近市场，提供客户所需产品，优化客户结构。

3、加快新基地建设进度，提升公司发展潜力

集中优势资源，加快扩产、技改项目建设进度，加快信息化、智能化的建设和融合，按智能

制造的标准，建设新制造基地。同时不断寻求新产品、新产业商机，增加企业发展后劲。

4、加强人才培养，提升专业化水平

不断引进专业人才，提升管理运营水平，满足公司扩张要求；同时运用现代化管理工具，提高管理效率，确保信息共享，及时获取市场信息，提高市场响应速度。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发生变化的情况及原因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通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根据新准则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会计政策变化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公司将按该准则执行，目前公司暂未涉及此类事项。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公司拟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累计影响为：“其他收益”科目增加 2,294,651.66 元，“营业外收入”科目减少 2,294,651.66 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新准则规定进行损益科目间的调整，不影响损益、净资产，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涛

2017年8月23日